

苏黎世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附加精神损害赔偿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险合同扩展承保被保险人的雇员在保险期间内，因从事本保险合同所载明的被保险人的工作遭受意外事故而致身体伤害（包括因此引起的死亡），经仲裁裁决或法院判决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精神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并以保单明细表中所载明的赔偿金额为限进行赔偿。

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本保险合同的其他所有条款和条件保持不变。